

证券代码：831983

证券简称：春盛药业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四川春盛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	(2024)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3,000,000	0.00	因业务发展需要，采购计划有所调整。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45,000,000	20,299,442.69	受大环境影响，公司销售不及预期，预计 2025 年市场回暖，销售将上升。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合计	-	48,000,000	20,299,442.69	-

2024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为未审计数，实际数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4 年年度报告数据为准。

(二) 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场所：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彩虹二路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王延岭

经营范围：片剂、胶囊剂、颗粒剂、日服液、酒剂、茶剂、合剂、洗剂、搽剂、酞剂、膏药、软膏药的生产，销售自产产品；中药前提取处理；医药化工技术开发、转让及咨询服务；企业自产产品运输、配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51% 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

预计交易内容：预计 2025 年公司及子公司将向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采购商品 300 万元、销售商品 2000 万元。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津药达仁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场所：南开区白堤路 17 号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张铭芮

经营范围：中药材、中成药、中药饮片、西药制剂、化学药品原药制造(3810)化学药品制剂、新草药、医疗器械、营养保健品、化学试剂加工、制造、批发、零售；中药外配加工；卫生用品、健身器材、生活及环境卫生用消毒用品、药物护肤产品、日用百货、服装、鞋帽、家用电器、日用杂品批发、零售；仓储、广告宣传、技术开发、转让、经济信息咨询服务、房屋租赁；计算机及软件、分析仪器的代购、代销、批发、零售；计划生育用品零售；药用设施租赁；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有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中药材收购；下列项目由分支机构经营：医疗包装材料、畜用药、饵料添加剂、饲料、饵料、畜禽药品制造、饲料添加剂制造、牲畜饲养、淡水动植物养殖、餐饮、会议服务；定型包装食品、食用油、副食、调料零售；纯净水、卫生用品制造；定型包装饮用水；瓶装纯净水生产经营；饮料；固体饮料；茶饮料生产经营；限分支机构经营：抗生素、生化

药品的销售；限分支机构经营：诊疗科目：医学检验科、中医科、内科专业、儿科专业、皮肤科专业、针灸科专业、生物制品、诊断药品、二类精神药品制剂销售；包装印刷；道路运输；酒(黄酒、酒精)糖、茶、饮料品、蜂产品代购、代销；麻醉药品(限罂粟壳)；医疗用毒性药品；蛋白质同化剂；肽类激素的批发；食品、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销售；生物工程及生物制品、化工产品(危险品除外)的研究开发与销售；保健食品批发经营(片剂类、硬胶囊类、袋泡茶类、口服液类)；食用农产品批发、零售；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津药达仁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子公司都江堰市达仁堂中药材种植有限公司 30%股份，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参股股东。

预计交易内容：预计 2025 年公司及子公司将向津药达仁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分公司销售商品 2500 万元。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董事会现有 5 名董事，其中王延岭、杨瑾、陈亚龙、魏阳为关联董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导致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因此，董事会不对本议案进行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参照市场价格协商定价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公平，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进行交易时，在上述预计的金额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系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需要，是合理的、必要的。上述

关联交易均遵循诚实信用、公平自愿、互利共赢的基本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 备查文件目录

《四川春盛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四川春盛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12日